



聯合國

安全理事會



Distr.  
GENERAL

S/10808  
16 October 1972  
CHINESE  
ORIGINAL: FRENCH

一九七二年十月十六日黎巴嫩常  
駐聯合國代表給安全理事會主席的信

奉本國政府之命，我謹將下列各點通知閣下：

一九七二年十月十五日午後三時四十五分和四時十五分之間，以色列飛機轟炸黎巴嫩四個地方：

- 東南區的巴克法；
- 西頓南面的納赫爾-賽尼克區；
- 卡斯米伊河南面的布尔古利；
- 靠近黎巴嫩-敘利亞邊境西南方的德尔(阿)以耶尔。

三個黎巴嫩平民受重傷。

好幾個巴勒斯坦人被殺死，很多人受傷。

房屋受到嚴重的損害。電話、電力和供水系統受到損害，特別在於地中海的蒂雷和西頓區。

過去，以色列對黎巴嫩的侵畧行為曾被說是对其他若干行為的報復行動，這些其他行為據以色列說是对它發動的。每一次，以色列領袖都找出借口，替他們的侵畧行為辯護。儘管這些借口是怎樣地荒謬，而且儘管這些借口未得到安全理事會的認可，而這些借口至少指出了以色列依然很想找出一些借口，向國際輿論，辯解之

的侵畧行为。

以色列领袖就一九七二年十月十五日的侵畧行为作出的声明和评论证明他们甚至不再有所顾忌了。据果尔达·梅厄夫人和以色列军事发言人说,将来那裡有巴勒斯坦人,他们就可以在那里为所欲为。

这已不再是一个所谓报复问题,而是一种公然以歼灭为目的的进攻性恐怖行为。

除其他结果外,这种有系统的,没有正当理由的侵畧政策,必然会危及黎巴嫩的独立、安全和完整,同时使它的平民经常受到恐怖的威胁。这也是明目张胆地蔑视了联合国所本各项原则和价值。

总之,以色列擅自认为它有权故意地,不分皂白地攻击黎巴嫩领土上的任何平民人口中心,甚至于并不援用丝毫的借口。

黎巴嫩政府坚强谴责以色列国家一本它的军事傲慢作风,采行恐怖行动。

黎巴嫩政府相信安全理事会对于最近以色列侵略黎巴嫩的行为以及以色列领袖们所概述的危险的新政策,不能始终漠然处之。

基于军事傲慢态度的以色列新政策加紧它的惯常作风,蔑视安全理事会的权威和违抗宪章的原则,安全理事会的主要责任是维持和平与安全,因此它必须找出适当办法来应付这个局势。

本人请将这项公函全文作为安全理事正式文件分发。

大使

常任代表

(签名) Edouard GHORRA

(爱德華戈拉)